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
-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5年9月29日下午2:3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文凯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26人，代表股份6,242,484,204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9.24%，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股份5,298,295,593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16人，代表股份944,188,611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饶晓敏律师、龙梓滔律师到会见证。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其中议案1、3、4、5、6、7、9、11、12以特别决议通过。

各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议案 1.0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75,701,891	98.9302%	65,217,113	1.0447%	1,565,200	0.0251%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21,312,40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178%；反对 65,217,11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616%；弃权 1,565,2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07%。

议案 1.0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332,920	98.4918%	93,110,684	1.4916%	1,040,6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943,43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7104%；反对 93,110,68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0764%；弃权 1,04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32%。

议案 1.0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145,654	98.4888%	93,315,950	1.4949%	1,022,600	0.0164%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756,17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6721%；反对 93,315,95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184%；弃权 1,022,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95%。

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生效）的议案

议案 2.0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139,591	98.4887%	93,315,913	1.4949%	1,028,7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750,10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6708%；反对 93,315,91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184%；弃权 1,028,7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08%。

议案 2.0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301,557	98.4913%	93,153,947	1.4923%	1,028,7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912,07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7040%；反对 93,153,94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0852%；弃权 1,028,7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08%。

议案 2.03、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234,557	98.4902%	93,220,547	1.4933%	1,029,1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845,07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6903%；反对 93,220,54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0989%；弃权 1,029,1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08%。

议案 2.0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303,421	98.4913%	93,152,083	1.4922%	1,028,7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913,93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7044%；反对 93,152,08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0848%；弃权 1,028,7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08%。

议案 2.05、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298,257	98.4912%	93,153,247	1.4922%	1,032,700	0.0165%
--------	---------------	---------------	----------	------------	---------	-----------	---------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908,77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7033%；反对 93,153,24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0851%；弃权 1,032,7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6%。

议案 2.06、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148,201,921	98.4897%	93,241,483	1.4937%	1,040,8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393,812,43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6836%；反对 93,241,48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032%；弃权 1,040,8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32%。

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54,378	99.9579%	1,597,626	0.0256%	1,032,2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64,8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12%；反对 1,597,6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73%；弃权 1,032,2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5%。

议案 4、关于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

议案 4.01、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82,378	99.9599%	1,585,026	0.0254%	916,800	0.014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92,8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74%；反对

1,585,0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7%；弃权 916,8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78%。

议案 4.02、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或发行对象范围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是否分次发行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66,542	99.9597%	1,599,662	0.0256%	918,000	0.014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77,05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42%；反对 1,599,66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77%；弃权 918,0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1%。

议案 4.03、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76,478	99.9598%	1,590,226	0.0255%	917,500	0.014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86,9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62%；反对 1,590,2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58%；弃权 917,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0%。

议案 4.04、票面股息率或其确定原则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40,039,242	99.9608%	1,528,462	0.0245%	916,500	0.014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649,75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91%；反对 1,528,46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31%；弃权 916,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78%。

议案 4.05、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54,742	99.9579%	1,591,062	0.0255%	1,038,400	0.0166%
--------	---------------	---------------	----------	-----------	---------	-----------	---------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65,25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13%；反对 1,591,06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60%；弃权 1,038,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27%。

议案 4.06、回购条款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34,778	99.9592%	1,513,426	0.0242%	1,036,000	0.0166%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45,2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77%；反对 1,513,4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01%；弃权 1,036,0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23%。

议案 4.07、表决权的限制和恢复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26,078	99.9590%	1,527,526	0.0245%	1,030,6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36,5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59%；反对 1,527,5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30%；弃权 1,03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1%。

议案 4.08、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35,578	99.9592%	1,516,326	0.0243%	1,032,3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46,0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78%；反对 1,516,3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07%；弃权 1,032,3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5%。

议案 4.09、信用评级情况及跟踪评级安排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42,678	99.9593%	1,511,426	0.0242%	1,030,1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53,1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93%；反对 1,511,4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97%；弃权 1,030,1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0%。

议案 4.10、担保方式及担保主体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19,742	99.9573%	1,614,962	0.0259%	1,049,500	0.0168%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30,25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41%；反对 1,614,96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09%；弃权 1,049,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50%。

议案 4.11、本次优先股发行后上市交易或转让的安排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99,378	99.9586%	1,552,526	0.0249%	1,032,3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09,8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4%；反对 1,552,5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81%；弃权 1,032,3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5%。

议案 4.12、募集资金用途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31,878	99.9591%	1,520,526	0.0244%	1,031,800	0.016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42,3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71%；反对

1,520,5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15%；弃权 1,031,8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4%。

议案 4.13、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37,278	99.9592%	1,508,726	0.0242%	1,038,200	0.0166%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47,7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82%；反对 1,508,7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91%；弃权 1,038,2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27%。

议案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97,742	99.9586%	1,662,562	0.0266%	923,900	0.0148%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08,25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1,662,56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06%；弃权 923,9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93%。

议案 6、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790,578	99.9569%	1,650,826	0.0264%	1,042,8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01,0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481%；反对 1,650,8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82%；弃权 1,042,8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36%。

议案 7、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795,078	99.9569%	1,647,126	0.0264%	1,042,0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05,5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491%；反对 1,647,1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75%；弃权 1,042,0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35%。

议案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35,478	99.9592%	1,585,526	0.0254%	963,200	0.0154%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45,9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78%；反对 1,585,5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48%；弃权 963,2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3%。

议案 9、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46,378	99.9577%	1,589,026	0.0255%	1,048,800	0.0168%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56,8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96%；反对 1,589,0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56%；弃权 1,048,8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9%。

议案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956,342	99.9595%	1,483,462	0.0238%	1,044,4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566,85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21%；反对 1,483,46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39%；弃权 1,044,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0%。

议案 11、关于公司优先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36,777	99.9576%	1,602,827	0.0257%	1,044,6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47,29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76%；反对 1,602,82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84%；弃权 1,044,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0%。

议案 12、关于公司优先股发行后适用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32,777	99.9575%	1,613,327	0.0258%	1,038,100	0.0166%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43,293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68%；反对 1,613,32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05%；弃权 1,038,1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27%。

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优先股事宜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39,869,078	99.9581%	1,569,926	0.0251%	1,045,200	0.016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85,479,59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42%；反对 1,569,926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16%；弃权 1,045,2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1%。

议案 14、关于为联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42,484,204	6,229,745,612	99.7959%	6,904,461	0.1106%	5,834,131	0.093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475,356,12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901%；反对

6,904,461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146%；弃权 5,834,131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95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饶晓敏律师、龙梓滔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随本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